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
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8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5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7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	7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8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其他财务指标.....	8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8
3.4 报告期内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9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9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9
4.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情况.....	10
4.3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财务信息.....	11
4.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通用指标信息.....	12
4.5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12
4.6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15
4.7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15
4.8 抵押、查封、扣押、冻结等他项权利限制的情况.....	15
4.9 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保险的情况.....	15
4.10 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展望的说明.....	15
4.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6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16
5.1 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组合情况.....	16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6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6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7
5.6 报告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17
5.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7
5.8 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5.9 报告期内基金资产重大减值计提情况的说明.....	17
§6 管理人报告	17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17
6.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8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19
6.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和运营分析	19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
6.7 管理人对关联交易及相关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	21
§7 托管人报告	21
7.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1
7.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收益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1
7.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	22
§8 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2
8.1 资产负债表	22
8.2 利润表	25
8.3 现金流量表	26
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0
8.5 报表附注	33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0
9.1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80
9.2 基金前十名流通份额持有人	80
9.3 基金前十名非流通份额持有人	81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82
§10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82
§11 重大事件揭示	83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83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83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83
11.4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卖出战略配售取得的基金份额	83
11.5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83
11.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83
11.7 为基金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情况	83
11.8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83
11.9 其他重大事件	84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4
§13 备查文件目录	8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85
13.2 存放地点	85
13.3 查阅方式	85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安徽交控 REIT
场内简称	安徽交控（扩位简称：中金安徽交控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09
交易代码	508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17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SPV 公司、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及长期可持续的收益分配增长。
投资策略	<p>（一）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p> <p>1、初始基金资产投资策略。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将扣除相关预留费用后的全部初始基金资产投资于“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本基金通过该资产支持证券间接投资于项目公司，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p> <p>2、运营管理策略。基金管理人将主动管理，并聘请在高速公路运营和管理方面有丰富经验的机构作为外部管理机构，为基础设施项目提供运营管理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委托外部管理机构采取积极措施提升公路管理能力、保障运营安全和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出现外部管理机构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基金造成重大损失等外部管理机构法定解聘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更换外部管理机构，无须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p> <p>3、资产收购策略。基金合同生效后，本着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原则，结合本基金运营管理情况，基金管理人将积极开展研究、尽职调查并借助外部管理机构项目资源，积极挖掘并新增投资具有稳定现金流的高速公路基础设施项目。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聘请的外部管理机构可协助、配合制定基础设施项目收购方案。</p>

	<p>4、维修改造策略。基金合同生效后，将视情况对基础设施项目进行维修改造，维持基础设施项目硬件标准，提供有竞争力的服务。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聘请的外部管理机构可负责实施基础设施项目的维修改造方案。相关维修改造事项应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p> <p>5、出售及处置策略。本着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结合市场环境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制定基础设施项目出售方案并组织实施。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聘请的外部管理机构可协助、配合制定基础设施项目出售方案。</p> <p>6、对外借款策略。本基金可以直接或间接对外借款，本基金直接或间接对外借入款项的，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不得依赖外部增信，借款用途限于基础设施项目日常运营、维修改造、项目收购等，且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 140%。其中，用于基础设施项目收购的借款应当遵守基金合同关于借款的条件和限制。</p> <p>（二）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前的基金财产以及投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后的剩余基金财产、获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收益分配资金、出售基础设施项目获得的资金等，将主要投资于利率债、AAA 级信用债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在保障基金财产安全性的前提下，本基金将对整体固定收益组合久期做严格管理和匹配。</p>
业绩比较基准	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合同存续期内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积极运营管理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车辆通行费等稳定现金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p>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p>（一）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 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p> <p>（三）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四）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沿江高速公路芜湖（张韩）至安庆（大渡口）段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沿江高速公路芜湖（张韩）至安庆（大渡口）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运营管理，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起于芜湖市（张韩），终于池州大渡口镇。沿江高速公路可分为三个路段，分别为沿江高速公路东段、沿江高速公路中段、沿江高速公路西段。其中，沿江高速公路东段起于芜湖市（张韩），终于铜陵市（朱村）；沿江高速公路中段起于铜陵（朱村），经天门镇、上水桥、大通镇、梅龙镇、观前镇、九华河、马衙镇，终于池州（毛竹园）；沿江高速公路西段起于池州（毛竹园），经双桥、殷家汇、牛头山，终于池州大渡口镇。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席晓峰	张姗
	联系电话	010-63211122	0755-83077987
	电子邮箱	xxpl@cicc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95555
传真		010-66159121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100004	518040
法定代表人		胡长生	缪建民

2.4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

项目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外部管理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666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666号
邮政编码	100004	230092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项小龙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cc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收入	512,551,890.65
本期净利润	17,743,986.0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96,414.51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总资产	11,507,501,370.99
期末基金净资产	10,162,689,437.89
期末基金总资产与净资产的比例 (%)	113.23

3.2 其他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627
期末基金份额公允价值参考净值	-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收益分配情况

3.3.1.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405,947,187.17	0.4059	-
2022 年	683,653,137.44	0.6837	-

3.3.1.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683,600,007.75	0.6836	权益登记日：2023 年 6 月 27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场外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场内为 2023 年 7 月 3 日。
本年累计	683,600,007.75	0.6836	-

3.3.2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3.3.2.1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7,743,986.01	-
本期折旧和摊销	385,649,364.08	-
本期利息支出	20,203,789.31	-
本期所得税费用	15,929,867.35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439,527,006.75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122,117,745.41	-
调减项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105,563,908.33	-
2-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36,133,656.66	-
3-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14,000,000.00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405,947,187.17	-

注：本期“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为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支出，包括：应付账款、应交税费等。上述可供分配金额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不得按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2.2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

3.4 报告期内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4,107,875.53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724,919.39 元，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金额 536,976.32 元。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包括固定管理费用和浮动管理费用，合计计提金额 4,043,328.89 元。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交控集团”）负责基础设施项

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服务协议》（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服务协议”）对外部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完成了反向吸收合并流程。

报告期内，本项目实现通行费（不含税）50,420.07 万元，同比下降 6.28%，日均通行费收入（不含税）278.56 万元。沿江高速日均断面自然车流量（含免费车流量）为 2.57 万辆，同比增长 9.61%。其中，客车（不含免费车辆）断面车流量 1.76 万辆/日，同比增长 25.71%；货车（不含免费车辆）断面车流量 0.69 万辆/日，同比下降 20.69%。

今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显示出了较强韧性，但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基础仍不稳固。除此之外，本项目货车交通量及通行费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 G318 国道池州至殷汇段公路（以下简称“G318 池殷段”）免费试通行及顺接路段 G4211 宁芜高速公路皖苏界至芜湖枢纽段改扩建工程（以下简称“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进入密集施工阶段对道路限行限速，导致项目公司的交通量及通行费收入受到一定影响，具体详见“4.3.1.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收入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4.5.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4.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情况

4.2.1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的说明

项目所属行业为高速公路行业。公路作为最基础、最广泛的交通基础设施，是衔接其他各种运输方式和发挥综合交通网络整体效率的主要支撑，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截至 2022 年末，全国公路里程 535.48 万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17.73 万公里，覆盖广泛、互联成网、质量优良、运行良好的公路网络已基本形成。

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数据，上半年公路货运量为 190.08 亿吨，同比增长 7.5%，公路货运周转量为 34,981.9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6.6%，伴随着经济稳定发展，高速公路的货运交通量逐步稳定。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数据，1-6 月，完成公路货运量 12.4 亿吨、公路货物周转量 1,800.2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4.9%和 1.2%，公路货运仍需恢复。

4.2.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目前随着国内高速公路建设布局日趋完善，高速公路路网也呈现出区域性特征，中东部路网建设基本成型，资产增速明显降低，新建项目以加密或改扩建工程为主。

周边区域交通网络发生重大变化，竞争性路段的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高铁、航空、水运等替代性运输途径的发展和完善，均可能对高速公路经营单位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G318 池殷段为沿江高速临近路段，其改扩建工程完成并免费试通行，对沿江高速的交通量造成

一定分流影响。G236 殷汇至查桥段公路（以下简称“G236 查殷段”）为沿江高速临近路段，改建工程期间将对沿江高速的交通量有一定的提升作用。具体详见“4.5.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4.3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财务信息

4.3.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4.3.1.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504,200,696.02	99.76
2	其他收入	1,215,415.39	0.24
3	合计	505,416,111.41	100.00

注：其他收入包含清障救援收入、路损赔付收入、涉路工程补偿收入等。

4.3.1.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收入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通行费（不含税）50,420.07 万元，同比下降 6.28%。主要原因为货车交通量下降明显，货车断面车流量 0.69 万辆/日，同比下降 20.69%，具体详见“4.5.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4.3.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4.3.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营业成本	424,622,100.66	37.66
2	税金及附加	2,130,398.28	0.19
3	财务费用	696,607,852.21	61.79
4	管理费用	4,043,328.89	0.36
5	其他成本/费用	-	-
6	合计	1,127,403,680.04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含外部银行借款利息费用 20,203,789.31 元及股东借款利息

683,277,479.62 元等。

4.3.2.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无。

4.3.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4.3.3.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指标数值
1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76.90
2	毛利率	毛利润额/营业收入×100%	%	15.99
3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6.15
4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率	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营业收入	%	92.43

注：1、净利率计算公式中的净利润调整为项目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计提的股东借款利息-税
前可抵扣利息×所得税率。

2、由于反向吸收合并后项目无形资产摊销额大幅增加，营业成本较高，导致毛利率和净利率
较低。

4.3.3.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财务业绩衡量指标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无。

4.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通用指标信息

报告期内，实现通行费（不含税）50,420.07 万元，同比下降 6.28%，日均通行费收入（不含
税）278.56 万元。沿江高速日均断面自然车流量（含免费车流量）为 2.57 万辆，同比增长 9.61%。
其中，客车（不含免费车辆）断面车流量 1.76 万辆/日，同比增长 25.71%；货车（不含免费车辆）
断面车流量 0.69 万辆/日，同比下降 20.69%。

4.5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及变化情况

自权利义务转移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下同）起，基金管理人全面接管基础设施项目公
司所有银行账户及资金，确保所有账户及资金统一纳入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监管范围。基
础设施项目公司本期收入归集总金额 532,122,484.82 元，对外支出总金额 169,118,326.71 元。

4.5.2 对报告期内单一客户经营性现金流占比较高情况的说明

无。

4.5.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1) 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①G318 池殷段改扩建说明

根据池州市政府披露信息,国道 G318 池殷段公路改建工程于 2022 年四季度开始免费试通行,11 月交工验收,改建后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时速 80 公里,路线全长 30.843 公里。起点位于池州市贵池区马衙街道大路村,最终接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西侧现状 318 国道与沪渝高速殷汇出口连接线 T 型交叉口处。由于 G318 池殷段公路为新竣工路段,路况良好且处于免费试通行阶段,本报告期对沿江高速的交通量造成分流影响。

②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说明

沿江高速作为宁芜高速(编号 G4211)重要组成部分,顺接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路段。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路段全线由现状四车道改扩建为八车道高速公路。根据外部管理机构提供的信息,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路段原计划于 2022 年初涉路施工,受去年交通限制及高温影响,延期至 2022 年 9 月开始涉路施工。因施工需要,其部分收费站关闭、芜湖枢纽多匝道封闭、全程限速,对沿江高速的交通量、通行费收入产生短期不利影响。本年度主要工程逐渐完工,前述限行限速政策逐步取消,对本项目影响逐渐降低。宁芜改扩建工程路段八车道通行后将大幅提升宁芜高速整体的通行能力,有利于周边整体路网长期交通量的增长。

根据外部管理机构提供的《G4211 宁芜高速皖苏界至芜湖枢纽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完成后,全线变为双向八车道通行,设计速度为 100 公里/小时-120 公里/小时,最大通行能力将由 5-6 万辆/天提升至 11 万辆/天(自然车),G4211 沿线通行条件及通行能力将得到有效提升。

根据外部管理机构反馈,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预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线参照设计标准实现八车道通行。此外,受改扩建影响,目前芜湖枢纽 H 匝道(铜陵至宣城方向)开放,其余匝道预计在三、四季度陆续开通。根据安徽交控集团公开信息,截至 6 月底,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完成概算投资率超 80%。

③G236 查殷段一级公路改建工程

G236 查殷段位于池州市贵池区、东至县境内。项目起点位于贵池区殷汇镇,顺接新 G318,总体走向由东北至西南,途径唐田镇、张溪镇及尧渡镇,终点接入 G530,路线全长 48.11 公里。

根据池州市交通局通告，G236 查殷段改建工程将进行改建施工，过往车辆可从 G318、G206 或沪渝高速（即沿江高速）、安东高速绕行。G236 查殷段为沿江高速临近路段，改建工程期间将对沿江高速的交通量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④宣广高速改扩建工程

G50 沪渝高速广德至宣城段（以下简称“宣广高速”）改扩建工程全长 91.554 公里。宣广高速现状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按不同改扩建标准，将宣广高速共分为五段，其中三段为四改八工程，一段为四改六工程，一段维持四车道，设计速度 100-120 公里/小时。

宣广高速改扩建工程于 2022 年底开始，2023 年 4 月逐步涉路施工，计划 2024 年 12 月建成通车。根据宣广高速公告，2023 年 8 月 1 日 9 时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24 时，G50 沪渝高速宣城至广德段部分封闭施工，期间禁止一切车辆通行。目前宣广高速改扩建工程未对沿江高速交通量造成影响，外部管理机构及基金管理人将持续跟进宣广高速改扩建进度。

（2）拟采取的相应措施

针对上述情况，基金管理人将督促外部管理机构持续采取各项措施保障公路运营质量，控制运营成本等。本报告期内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①持续加强与“一路三方”的沟通和协作。积极与交通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和联动，深化联勤联动；在路段大流量时段，积极联系协调地方交通部门，共同参与车流疏导；完善信息的分类报送和通畅流转，与路段交警、路政及清障救援、养护应急等各方保持联系沟通。

②持续加强与相邻路段改扩建工程单位的沟通和协作。一是与宁芜高速改扩建工程建设单位沟通改扩建工程进展，配合开展道路引流活动，引车上路；二是与 G236 改建工程相关单位沟通协调，拟计划通过远端收费站下匝道前设置提示牌，近端在高速口设置导向标志，引导车辆有序上高速绕行，配合交通主管部门进行管制。

③持续提升运营服务质量。通过视频监控、路面巡查及司乘反馈等信息获取渠道，全面掌握路段实时路况，协调调度全路段应急事件处置工作；结合路段实际和地域特色，积极开展便民服务、志愿者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提升群众出行满意度，提高沿江高速品牌美誉度。

④开展收费专项稽查活动。外部管理机构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收费现场管理工作专项稽查活动，进一步加强了收费现场管理，规范了业务流程，堵漏增收工作达成切实成效。

⑤进一步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基金管理人与外部管理机构严格监控预算执行情况，通过集中采购等措施实现报告期内节约养护成本近 300 万元。

4.6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6.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无新增外部借款。

项目公司存续质押借款已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借款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金额 1,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9 日，借款利率以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利率下浮 120 个基点（BPs）。项目公司已将沿江高速公路芜湖（张韩）至安庆（大渡口）段公路收费权质押给借款银行。报告期内支付利息 20,326,368.47 元，偿还本金 12,350,000.00 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 1,287,650,000.00 元。

4.6.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上年同期情况。

4.6.3 对基础设施项目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不符合借款要求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无不符合借款要求的对外借入款项。

4.7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7.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

4.7.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本报告期内，无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

4.8 抵押、查封、扣押、冻结等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除“4.6.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所述的收费权质押以外，无抵押/查封/扣押/冻结等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4.9 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保险的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已按照《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要求，足额购买基础设施资产的财产一切险、机损险、现金险及公众责任险，上述保险为基础设施项目主要财产安全以及发生其他意外事故时提供有效保障。

4.10 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展望的说明

本基础设施项目贯穿安徽沿江地区经济发达的芜湖、铜陵、池州等城市，是串联皖江城市群的高速“项链”。同时，沿江高速也是沪渝高速（G50）安徽段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了长江上、中、下游的快速互通，是首条真正意义的贯穿“长三角”的高速公路通道，对于加强泛长三角区域的经

济活动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安徽省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全省生产总值 23,073 亿元，同比增长 6.1%。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数据，2023 年 1-6 月安徽省完成货运量 12.4 亿吨、货物周转量 1,800.2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4.9%和 1.2%。全省工业生产稳定增长，但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交通运输业温和复苏。

随着长三角地区交通运输一体化推进有力，沪苏浙皖间的互联互通正在加快步伐。2023 年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的第五年。五年来，安徽省滚动实施省际待贯通路段专项行动，省际“断头路”基本打通，省际高速通道加密扩容，取消 26 个省界高速公路收费站，实现高速公路“一脚油门踩到底”。截至 2022 年底，安徽对接长三角地区的省际高速出口已达 19 个。沿江高速作为湖北、江西等中部省份通往长三角地区的重要通道，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长三角交通运输一体化的高质量发展，有望推动沿江高速的效益提升。

4.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23,488.94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6,223,488.94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报告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5.8 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无其他投资品种。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开展基金估值工作，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管理人建立并执行基金估值相关管理制度，设置估值委员会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各估值委员会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相关工作经历和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委员评估后审慎采用，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5.9 报告期内基金资产重大减值计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无其他投资品种。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成立于 2014 年 2 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全资股东，是首家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由单一股东持股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中金基金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中金基金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基金（或称“公募 REITs”）的研究、投资及运营管理等工作，建立并执行公募 REITs 尽职调查、投资管理、运营管理及风险控制等各项制度流程，持续加强专业人员配备，保障基金规范设立及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基金共管理 4 只基础设施基金。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牛天罡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11月11日	-	6年	曾参与徽杭高速类 REITs 项目、菜鸟仓储物流类 REITs 项目等多个基础设施 REITs 的投资工作，投资类别涵盖高速公路、仓储物流、产业园区等领域。	牛天罡先生，理学硕士。历任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不动产投资部高级经理；北京中联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动产金融部高级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副总经理。
吴亚琼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11月11日	-	7年	曾参与台州市域铁路 S1 线 PPP 项目、天津地铁 7 号线 PPP 项目及唐山港货运铁路 PPP 项目等的运营管理工作，项目类型覆盖轨道交通、铁路等基础设施领域。	吴亚琼女士，CPA，管理学硕士。历任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物资部采购主管、城轨运营部高级主管；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PPP 事业部项目经理；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助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高级经理。
郑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11月11日	-	6.5年	曾负责贵阳市清镇市产业新城、成都市明宸冠寓等产业园及租赁住房项目的园区运营、预算管理、税务管理与财务分析等工作，项目类型覆盖产业园、租赁住房等基础设施领域。	郑霜女士，管理学学士。历任华夏幸福（深圳）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成都辰煦置业有限公司项目财务岗位；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经理。

注：1、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为参与基础设施相关行业运营或投资管理工作经历年限总和。

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6.1.3 报告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6.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

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效果评估、信息披露与报告制度等多方面进行了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投资运作体系和规范的投资流程，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6.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和运营分析

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初始基金资产投资后，在本报告期内未新增投资。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持有“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

权利义务转移日起，基金管理人主动履行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职责，同时，基金管理人委托安徽交控集团作为外部管理机构，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部分运营管理职责。基金管理人、项目公司和安徽交控集团根据签订的《运营管理服务协议》，执行协议中运营管理职责的分工。基金管理人开展了对外部管理机构履职情况的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其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活动而保存的记录、合同等，外部管理机构总体履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详见“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基金设立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金额的红利进行了发

放。本期实际分配金额为 2022 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9.99%。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3 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为 405,947,187.17 元，基金管理人将按照适用法规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分配总计不少于 90% 本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基金收益。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 宏观经济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593,03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8%，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 0.7%，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3.1%。1-6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33,884.6 亿元，同比下降 16.8%。总的来看，上半年国民经济回升向好，但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基础仍不稳固。

根据安徽省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全省生产总值 23,073 亿元，同比增长 6.1%；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1,014.7 亿元，同比下降 12.4%；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9%；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3.3%。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数据，2023 年 1-6 月安徽省完成货运量 12.4 亿吨、货物周转量 1,800.2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4.9% 和 1.2%；全省工业生产稳定增长，但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交通运输业温和复苏。

根据芜湖市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 2,322.97 亿元，同比增长 5.0%；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4%。根据池州市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 563.3 亿元，同比增长 7.9%；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根据铜陵市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 600.6 亿元，同比增长 5.8%；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6%。

(2) 高速行业分析

从安徽省来看，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预计 2025 年安徽省高速公路总里程将达 6,800 公里，路网密度将达到每百平方公里 4.85 公里，省内国家高速公路全面贯通、高速公路主通道通行能力大幅提升，对接长三角及合肥都市圈辐射主通道实现八车道通行，省际出口达到 42 个，其中对接长三角省际出口达 20 个，“五纵十横”高速公路网将基本建成。

从长三角地区来看，交通运输一体化推进有力，沪苏浙皖间的互联互通正在加快步伐。2023 年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的第五年。五年来，安徽省滚动实施省际待贯路段专项行动，省际“断头路”基本打通，省际高速通道加密扩容，取消 26 个省界高速公路收费站，实现高速公路“一脚油门踩到底”。截至 2022 年底，安徽对接长三角地区的省际高速出口已达 19 个。沿江高速作为湖北、江西等中部省份通往长三角地区的重要通道，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长三角交通运输一体化的高质量发展，有望推动沿江高速的效益提升。

长期综合来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高速公路的交通量预计将随着国民经济

的发展和路网的不断完善而逐步提升。

6.7 管理人对关联交易及相关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

为有效防范基础设施基金关联交易及潜在利益冲突风险，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机制并严格按照法规和制度开展相关工作，具体防范措施如下：

1) 为防范关联交易中的潜在利益冲突，有效管理关联交易风险，基金管理人制定基础设施基金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关联方管理、关联交易决策及信息披露等工作。根据基金管理人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基础设施基金开展关联交易需提交基础设施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并根据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提请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批（如需）。必要时，基金管理人可就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等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独立意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2) 基金管理人通过召开基础设施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预防和评估不同基础设施基金之间同业竞争和潜在利益冲突情况，制定公平对待所有基础设施项目的相关措施；对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和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由基础设施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临时会议讨论和决定处理方式。

本基金报告期内开展的关联交易，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执行了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管理其他同类型基础设施基金的情形。

§7 托管人报告

7.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招商银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7.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收益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7.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 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8.1 资产负债表

8.1.1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8.5.7.1	419,947,187.17	805,717,753.16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7.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7.3	-	-
债权投资	8.5.7.4	-	-
其他债权投资	8.5.7.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7.6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8.5.7.7	22,446,240.65	10,048,545.89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存货	8.5.7.8	44,085.00	77,995.00
合同资产	8.5.7.9	-	-
持有待售资产	8.5.7.10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8.5.7.11	-	-
固定资产	8.5.7.12	931,977.35	243,242.08
在建工程	8.5.7.13	44,047,840.72	45,074,262.13
使用权资产	8.5.7.14	-	-
无形资产	8.5.7.15	10,985,378,947.34	11,370,690,625.28
开发支出	8.5.7.16	-	-
商誉	8.5.7.17	-	-
长期待摊费用	8.5.7.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19.1	34,705,092.76	36,723,076.23
其他资产	8.5.7.20	-	-
资产总计		11,507,501,370.99	12,268,575,49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8.5.7.21	-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8.5.7.22	10,119,175.14	52,801,413.04
应付职工薪酬	8.5.7.23	-	56,119.02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39,091.60	2,252,343.06
应付托管费		536,976.32	152,021.8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8.5.7.24	14,740,416.52	50,420,102.10
应付利息	8.5.7.25	-	-
应付利润		-	-
合同负债	8.5.7.26	-	-
持有待售负债		-	-
长期借款	8.5.7.27	1,274,000,000.00	1,274,000,000.00
预计负债	8.5.7.28	-	-
租赁负债	8.5.7.29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19.2	-	-
其他负债	8.5.7.30	35,376,273.52	60,348,041.10
负债合计		1,344,811,933.10	1,440,030,040.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5.7.31	10,880,000,000.00	10,8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8.5.7.32	-	-
其他综合收益	8.5.7.33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5.7.34	-	-
未分配利润	8.5.7.35	-717,310,562.11	-51,454,54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62,689,437.89	10,828,545,45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07,501,370.99	12,268,575,499.77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62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份。

8.1.2 个别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8.5.19.1	6,223,488.94	6,556,818.3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8.5.19.2	10,880,000,000.00	10,880,000,000.00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0,886,223,488.94	10,886,556,81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70,843.32	1,162,967.79
应付托管费		536,976.32	152,021.8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59,507.37	120,000.00
负债合计		5,867,327.01	1,434,989.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880,000,000.00	10,88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356,161.93	5,121,828.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80,356,161.93	10,885,121,82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86,223,488.94	10,886,556,818.30

8.2 利润表

8.2.1 合并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12,551,890.65
1. 营业收入	8.5.7.36	505,416,111.41
2. 利息收入		7,135,631.42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7.37	-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7.38	-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7.39	-
7. 其他收益	8.5.7.40	147.82
8. 其他业务收入	8.5.7.41	-
二、营业总成本		478,878,037.29
1. 营业成本	8.5.7.36	424,622,100.66
2. 利息支出	8.5.7.42	20,203,789.31
3. 税金及附加	8.5.7.43	24,419,839.15
4. 销售费用	8.5.7.44	-
5. 管理费用	8.5.7.45	-
6. 研发费用		-
7. 财务费用	8.5.7.46	534.75
8. 管理人报酬		8,876,123.81
9. 托管费		536,976.32
10. 投资顾问费		-
11. 信用减值损失	8.5.7.47	-
12. 资产减值损失	8.5.7.48	-
13. 其他费用	8.5.7.49	218,673.29
三、营业利润（营业亏损以“-”号填列）		33,673,853.36
加：营业外收入	8.5.7.50	-
减：营业外支出	8.5.7.51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73,853.36
减：所得税费用	8.5.7.52	15,929,867.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43,986.01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43,986.01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43,986.01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1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下同。

8.2.2 个别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683,538,700.21
1.利息收入		220,300.21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3,318,400.0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业务收入		-
二、费用		4,704,359.22
1. 管理人报酬		4,107,875.53
2. 托管费		536,976.32
3. 投资顾问费		-
4. 利息支出		-
5. 信用减值损失		-
6. 资产减值损失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59,507.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834,340.9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8,834,340.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8,834,340.99

8.3 现金流量表

8.3.1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193,468.82
2.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5.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6,953,741.18
6.收到的税费返还		-
7.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1	2,198,26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345,475.75
8.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266,952.15
9.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434.84
13.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55,056.59
1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2	10,809,61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449,06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96,41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16.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8,328.60
19.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0.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8,32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32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
2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赎回支付的现金		-
25.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12,350,000.00
26.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26,368.47
27.分配支付的现金		683,600,007.75
28.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3.6	34,16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310,542.14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310,542.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5,952,456.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715,301.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62,845.14

8.3.2 个别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收回基础设施投资收到的现金		-
2.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3,318,400.00
3.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6.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8,397.11
7.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356,797.11
8.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支付的现金		-
9.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2.支付的各项税费		-
1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02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2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084,775.29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
1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赎回支付的现金		-
17.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分配支付的现金		683,600,007.75
1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600,00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600,007.75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232.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4,415.02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9,182.56

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4.1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0						-51,454,540.37	10,828,545,45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880,000,000.00	-	-	-	-	-	-51,454,540.37	10,828,545,45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65,856,021.74	-665,856,021.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7,743,986.01	17,743,986.01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 和赎回	-	-	-	-	-	-	-	-
其中：产品申购	-	-	-	-	-	-	-	-
产品赎回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683,600,007.75	-683,600,007.75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中：本期提取	-	-	-	-	-	-	-	-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0	-	-	-	-	-	-717,310,562.11	10,162,689,437.89

8.4.2 个别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0	-	-	5,121,828.69	10,885,121,8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880,000,000.00	-	-	5,121,828.69	10,885,121,8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765,666.76	-4,765,66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78,834,340.99	678,834,340.99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	-	-	-
其中：产品申购	-	-	-	-	-
产品赎回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683,600,007.75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600,007.75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五)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0	-	-	356,161.93	10,880,356,161.9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8.1 至 8.5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璧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吕静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亚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

8.5 报表附注

8.5.1 基金基本情况

(1) 基金历史沿革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459 号文注册。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根据《关于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基金成立备案函【2022】1208 号）文备案成立。

(2)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基金，主要投资于以高速公路类基础设施项目为最终投资标的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本基金目标基础设施资产为沿江高速公路芜湖（张韩）至安庆（大渡口）段公路收费权及对应公路资产的单称及/或合称。基础设施项目的原始权益人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产品期限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17 年。如本基金存续期届满且未延长基金合同有效期限，则本基金终止运作进入清算。

8.5.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操作指引（试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8.5.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上半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及合并基金净值变动情况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8.5.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5.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8.5.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8.5.4.3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 个别财务报表

本基金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基金不一致的，本基金在合并日按照本基金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本基金结合合并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及其他有关的影响因素，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对购买日进行判断。同时满足了以下条件时，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形成购买日。有关的条件包括：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基金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 3) 本基金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本基金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基金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b) 合并日会计处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基金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基金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基金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基金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c) 合并日相关交易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货币资金，按照购买日被购买方的账面余额确定。

2) 有活跃市场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按照购买日活跃市场中的市场价格确定。

3) 应收款项，其中的短期应收款项，一般按照应收取的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长期应收款项，按适当的利率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公允价值。在确定应收款项的公允价值时，考虑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及相关收款费用。

4) 存货，对其中的产成品和商品按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以及购买方出售类似产成品或商品估计可能实现的利润确定；在产品按完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仍将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以及基于同类或类似产成品的基础估计出售可能实现的利润确定；原材料按现行重置成本确定。

5)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权益性投资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以购买日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同类或类似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7) 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其中的短期负债一般按照应支付的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长期负债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8) 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在购买日能确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此项负债按照假定第三方愿意代购买方承担，就其所承担义务需要购买方支付的金额作为其公允价

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存在差额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不予折现。

8.5.4.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基金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基金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基金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基金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基金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基金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基金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基金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基金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基金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a）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

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基金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基金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

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基金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基金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5.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5.4.6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

基金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b)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基金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

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基金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a)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基金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基金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基金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8.5.4.7 应收账款

本基金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其他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基金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1，本基金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合并范围外应收

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组合 2，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基金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应收无风险组合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投保及履约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基金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8.5.4.6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8.5.4.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b)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5.4.9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基金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基金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基金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基金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基金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基金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

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基金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基金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基金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基金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基金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基金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基金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8.5.4.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基金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a) 收费设施类：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使用年限 5 年，净残值率 3%，年折旧率 19.4%；

(b) 其他类：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使用年限 3 年，净残值率 3%，年折旧率 32.33%。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8.5.4.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8.5.4.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公路经营权-运营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公路经营权-运营的折旧与摊销年限为 170-188（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基金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8.5.4.13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8.5.4.14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基金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企业合并；(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8.5.4.15 公允价值计量

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5.4.16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8.5.4.17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a)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b)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c)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d)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e)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本基金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a)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基金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基金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b)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c) 本基金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经营公路的通行费收入于收取时予以确认；

路损赔偿收入及施救收入于完成服务时予以确认。

（3）收入的计量

本基金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基金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a）可变对价

本基金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b）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基金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c）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基金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基金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d）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8.5.4.18 费用

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8.5.4.19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8.5.4.2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8.5.4.2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可供分配

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合并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相关计算调整项目至少包括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折旧与摊销，同时应当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偿债能力和经营现金流等因素。

基金管理人计算可供分配金额过程中，应当先将合并净利润调整为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涉及的相关计算调整项一经确认，不可随意变更，相关计算调整项及变更程序应当在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中进行明确。将净利润调整为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需加回以下调整项：

- 折旧和摊销；
- 利息支出；
- 所得税费用。

将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调整为可供分配金额可能涉及的调整项包括：

- 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 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处置当年转回以前年度累计调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
- 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 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 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 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

来合理期间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 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8.5.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8.5.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8.5.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8.5.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8.5.6 税项

(1) 本基金适用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d) 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利息(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等)收入，需缴纳增值税。“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是指合同中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的上述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e) 金融商品转让，是指转让外汇、有价证券、非货物期货和其他金融商品所有权的业务活动。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缴纳增值税。

个人从事金融商品转让业务免征增值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个人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和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利息时，不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对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国债利息、储蓄存款利息以及买卖股票价差收入，暂不征收所得税。个人投资者来源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分配是否适用该政策有待明确。

(h) 对企业投资者买卖基金单位获得的差价收入，应并入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征收企业所得税。

(i) 对个人投资者买卖基金单位获得的差价收入，在对个人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未恢复征收个人所得税以前，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2) 专项计划适用税项

(a)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第三条，对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分配等环节涉及的税收，按现行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b)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财税[2016]140 号、财税[2017]2 号及财税[2017]5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

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c) 根据财税[2016]140 号，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利息（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等）收入，需缴纳增值税。“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是指合同中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的上述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d)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并未出台针对资产管理产品所得税问题的具体规定。如果涉及专项计划业务的有关税收法规颁布，专项计划所涉及的所得税可能会根据日后出台的相关税务法规而作出调整。

(e) 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按照资管产品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f) 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资管产品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费率计算缴纳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g) 专项计划转让项目公司股权，需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所载金额的万分之五缴纳印花税。

(3) 项目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a) 增值税的纳税基础为应纳税增值额，税率为 13%、6%、5%、3%（征收率）；

(b)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基础为应交流转税额，税率为 7%；

(c) 教育费附加的纳税基础为应交流转税额，税率为 3%；

(d) 地方教育费附加的纳税基础为应交流转税额，税率为 2%；

(e)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应纳税所得额，税率为 25%。

8.5.7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8.5.7.1 货币资金

8.5.7.1.1 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库存现金	-
银行存款	419,947,187.17
其他货币资金	-
小计	419,947,187.17
减：减值准备	-
合计	419,947,187.17

8.5.7.1.2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6,406,246.5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413,356,598.56
应计利息	184,342.03
小计	419,947,187.17
减：减值准备	-
合计	419,947,187.17

注：其他存款为协定存款。

8.5.7.1.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8.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8.5.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8.5.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7.3.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8.5.7.4 债权投资**8.5.7.4.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8.5.7.4.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计提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5.7.5 其他债权投资**8.5.7.5.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8.5.7.5.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8.5.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7.6.2 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7.7 应收账款

8.5.7.7.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22,446,240.65
1 年以上	-
小计	22,446,240.65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2,446,240.65

8.5.7.7.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446,240.65	100.00	-	-	22,446,240.65
其中：组合 2 其他组合	22,446,240.65	100.00	-	-	22,446,240.65
合计	22,446,240.65	100.00	-	-	22,446,240.65

8.5.7.7.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8.5.7.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22,446,240.65	-	-
合计	22,446,240.65	-	-

8.5.7.7.5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无。

8.5.7.7.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8.5.7.7.7 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 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 有限公司	22,446,240.65	100.00	-	22,446,240.65
合计	22,446,240.65	100.00	-	22,446,240.65

8.5.7.8 存货

8.5.7.8.1 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085.00	-	44,085.00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	-	-
周转材料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合计	44,085.00	-	44,085.00

8.5.7.8.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8.5.7.8.3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8.5.7.8.4 报告期内合同履约成本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8.5.7.9 合同资产

无。

8.5.7.10 持有待售资产

无。

8.5.7.11 投资性房地产

无。

8.5.7.12 固定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固定资产	931,977.35
固定资产清理	-
合计	931,977.35

8.5.7.12.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4,353.36	244,353.36
2.本期增加金额	1,026,421.41	1,026,421.41
购置	-	-
在建工程转入	1,026,421.41	1,026,421.41
其他原因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其他原因减少	-	-
4.期末余额	1,270,774.77	1,270,774.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1.28	1,111.28
2.本期增加金额	337,686.14	337,686.14
本期计提	337,686.14	337,686.14
其他原因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其他原因减少	-	-
4.期末余额	338,797.42	338,797.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计提	-	-

项目	其他	合计
其他原因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其他原因减少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1,977.35	931,977.35
2.期初账面价值	243,242.08	243,242.08

8.5.7.12.2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8.5.7.12.3 固定资产清理

无。

8.5.7.13 在建工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在建工程	44,047,840.72
工程物资	-
小计	44,047,840.72
减：减值准备	-
合计	44,047,840.72

8.5.7.13.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沿江高速提升改造工程	44,047,840.72	-	44,047,840.72
合计	44,047,840.72	-	44,047,840.72

8.5.7.13.2 报告期内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沿江高速提升改造工程	45,074,262.13	-	1,026,421.41	-	44,047,840.72
合计	45,074,262.13	-	1,026,421.41	-	44,047,840.72

8.5.7.13.3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无。

8.5.7.13.4 工程物资情况

无。

8.5.7.14 使用权资产

无。

8.5.7.15 无形资产**8.5.7.15.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67,699,207.20	-	-	-	11,467,699,207.2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购置	-	-	-	-	-
内部研发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1,467,699,207.20	-	-	-	11,467,699,207.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008,581.92	-	-	-	97,008,581.92
2.本期增加金额	385,311,677.94	-	-	-	385,311,677.94
本期计提	385,311,677.94	-	-	-	385,311,677.94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482,320,259.86	-	-	-	482,320,259.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计提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85,378,947.34	-	-	-	10,985,378,947.34
2.期初账面价值	11,370,690,625.28	-	-	-	11,370,690,625.28

8.5.7.15.2 无形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8.5.7.16 开发支出

无。

8.5.7.17 商誉

无。

8.5.7.18 长期待摊费用

无。

8.5.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19.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固定资产折旧（车流量法与直线法差异）	138,820,371.04	34,705,092.76
合计	138,820,371.04	34,705,092.76

8.5.7.19.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8.5.7.19.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8.5.7.19.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无。

8.5.7.19.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8.5.7.20 其他资产

8.5.7.20.1 其他资产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8.5.7.20.2 预付账款

无。

8.5.7.20.3 其他应收款

无。

8.5.7.21 短期借款

无。

8.5.7.22 应付账款**8.5.7.22.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2,902,506.29
一年以上	7,216,668.85
合计	10,119,175.14

8.5.7.22.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供应商 1	5,164,111.28
供应商 2	440,708.77
供应商 3	437,234.12
供应商 4	353,247.41
供应商 5	207,964.29
合计	6,603,265.87

注：主要为保证金或质保金。

8.5.7.23 应付职工薪酬**8.5.7.23.1 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6,119.02	147,064.48	203,183.50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103.00	14,103.00	-
合计	56,119.02	161,167.48	217,286.50	-

8.5.7.23.2 短期薪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19.02	105,783.80	161,902.82	-
二、职工福利费	-	18,000.00	18,000.00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21,165.00	21,165.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115.68	2,115.68	-
合计	56,119.02	147,064.48	203,183.50	-

8.5.7.23.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	-	-
失业保险费	-	-	-	-
企业年金缴费	-	14,103.00	14,103.00	-
合计	-	14,103.00	14,103.00	-

8.5.7.24 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费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增值税	10,065,745.39
消费税	-
企业所得税	3,407,827.53
个人所得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4,602.18
教育费附加	503,287.28
房产税	-
土地使用税	-
土地增值税	-
其他	58,954.14
合计	14,740,416.52

8.5.7.25 应付利息

无。

8.5.7.26 合同负债

8.5.7.26.1 合同负债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合同负债。

8.5.7.26.2 报告期内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合同负债。

8.5.7.27 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类别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1,274,000,000.00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未到期应付利息	-
合计	1,274,000,000.00

8.5.7.28 预计负债

无。

8.5.7.29 租赁负债

无。

8.5.7.30 其他负债**8.5.7.30.1 其他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预收款项（参见附注 8.5.7.30.2）	135,704.58
其他应付款（参见附注 8.5.7.30.3）	20,481,75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58,809.72
合计	35,376,273.52

8.5.7.30.2 预收款项**8.5.7.30.2.1 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报废处置款	135,704.58
合计	135,704.58

8.5.7.30.2.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均为资产报废处置款，无其他重要预收款项。

8.5.7.30.3 其他应付款**8.5.7.30.3.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押金及保证金	747,999.00
代收款	20,349.00
预提费用	17,795,519.70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其他	1,858,384.15
合计	20,481,759.22

8.5.7.30.3.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8.5.7.31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00,000,000.00	10,880,000,000.00
本期末	1,000,000,000.00	10,880,000,000.00

8.5.7.32 资本公积

无。

8.5.7.33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8.5.7.34 盈余公积

无。

8.5.7.35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上年度末	-51,454,540.37	-	-51,454,540.37
本期利润	17,743,986.01	-	17,743,986.0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认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83,600,007.75	-	-683,600,007.75
本期末	-717,310,562.11	-	-717,310,562.11

8.5.7.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505,416,111.41	505,416,111.41
通行费收入	504,200,696.02	504,200,696.02
其他业务收入	1,215,415.39	1,215,415.39
合计	505,416,111.41	505,416,111.41
营业成本	424,622,100.66	424,622,100.66
公路养护成本	38,750,990.19	38,750,990.19
折旧与摊销	385,649,364.08	385,649,364.08
其他	221,746.39	221,746.39
合计	424,622,100.66	424,622,100.66

8.5.7.37 投资收益

无。

8.5.7.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7.39 资产处置收益

无。

8.5.7.40 其他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增值税加计扣除
合计	147.82

8.5.7.41 其他业务收入

无。

8.5.7.42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20,203,789.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
其他	-
合计	20,203,789.31

8.5.7.43 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增值税	-
消费税	-
企业所得税	-
个人所得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2,733.08
教育费附加	1,751,952.17
房产税	-
土地使用税	-
土地增值税	-
其他	20,215,153.90
合计	24,419,839.15

注：“其他”为不可抵扣的股东借款利息增值税。

8.5.7.44 销售费用

无。

8.5.7.45 管理费用

无。

8.5.7.46 财务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手续费	534.75
其他	-
合计	534.75

8.5.7.4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8.5.7.48 资产减值损失

无。

8.5.7.4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20,000.00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登手续费	34,165.92
信息披露费用	59,507.37
其他费用	5,000.00
合计	218,673.29

8.5.7.50 营业外收入

8.5.7.50.1 营业外收入情况

无。

8.5.7.5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8.5.7.51 营业外支出

无。

8.5.7.52 所得税费用

8.5.7.52.1 所得税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11,883.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7,983.47
合计	15,929,867.35

8.5.7.5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利润总额	33,673,853.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929,867.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合计	15,929,867.35

8.5.7.53 现金流量表附注**8.5.7.5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其他（保证金等）	2,198,265.75
合计	2,198,265.75

8.5.7.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转让价款利息	9,274,876.71
管理人报酬	1,089,375.27
基金托管费	152,021.82
其他(保证金、手续费等)	293,343.86
合计	10,809,617.66

8.5.7.5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8.5.7.5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8.5.7.5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8.5.7.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其他	34,165.92
合计	34,165.92

8.5.7.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8.5.7.5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43,986.01
加：信用减值损失	-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减值损失	-
固定资产折旧	337,686.1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385,311,677.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03,789.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7,98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1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97,694.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251,136.66
-	-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96,414.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9,762,845.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5,715,301.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5,952,456.23

8.5.7.54.2 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8.5.7.54.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现金	419,762,845.14
其中：库存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9,762,845.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二、现金等价物	-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62,845.14
其中：基金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8.5.7.5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8.5.8 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8.5.9 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安徽省沿江高速公路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高速公路运营	-	100.00	其他

8.5.10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8.5.11 承诺事项、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8.5.11.1 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事项。

8.5.11.2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8.5.1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8.5.12 关联方关系

8.5.12.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8.5.12.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外部管理机构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专项计划托管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计划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股东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安徽交通一卡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安徽交控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8.5.13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8.5.13.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8.5.13.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成本	35,591,219.70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联网结算费	1,194,459.12
安徽交通一卡通控股有限公司	联网结算费	1,713,789.17
安徽交控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养护	205,185.00
合计		38,704,652.99

8.5.13.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本集团在本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13.2 关联租赁情况**8.5.13.2.1 作为出租方**

无。

8.5.13.2.2 作为承租方

无。

8.5.13.3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8.5.13.3.1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8.5.13.3.2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8.5.13.3.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8.5.13.4 关联方报酬

8.5.13.4.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876,123.81
其中：固定管理费	8,876,123.81
浮动管理费	-
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99.44

注：1、固定管理费用

(1) 固定管理费用 1

日固定管理费 1 = 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披露的基金合并净资产 × 0.09% ÷ 当年天数。

(2) 固定管理费用 2

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生效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管理费用 2 = 营业收入 × 0.8%；

项目公司当年净现金流量 ≥ 80% × 净现金流量初始评估报告预测值时，固定管理费用 2 = 营业收入 × 0.8%；

80% × 净现金流量预测值 ≥ 项目公司当年净现金流量 ≥ 60% × 净现金流量初始评估报告预测值时，固定管理费用 2 = 营业收入 × 0.6%；

60% × 净现金流量初始评估报告预测值 ≥ 项目公司当年净现金流量时，固定管理费用 2 = 0。

2、浮动管理费

浮动管理费 = Max[（项目公司累计净现金流量 - 初始评估报告计算的预测累计净现金流量），0] × 20%。

3、客户维护费

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按照约定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8.5.13.4.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36,976.32

8.5.13.5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8.5.13.6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5.13.6.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5.13.6.2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 /买入	期间因 拆分变 动份额	减：期间 赎回/卖 出份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份额			份额	比例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3,009,548.00	51.30%	-	-	-	513,009,548.00	51.30%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900,000.00	3.89%	-	-	-	38,900,000.00	3.89%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	-	-	-	24,000,000.00	2.40%
中金公司	19,087,414.00	1.91%	42,285,482.00	-	37,850,070.00	23,522,826.00	2.35%
中金财富证券	9,700,000.00	0.97%	-	-	-	9,700,000.00	0.97%
合计	604,696,962.00	60.47%	42,285,482.00	-	37,850,070.00	609,132,374.00	60.91%

8.5.13.7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9,947,187.17	7,135,631.42
合计	419,947,187.17	7,135,631.42

8.5.13.8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在承销期内未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8.5.13.9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8.5.1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5.14.1 应收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22,446,240.65	10,016,975.89
应收账款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1,570.00
合计		22,446,240.65	10,048,545.89

8.5.14.2 应付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673,306.85	16,668,468.26
应付账款	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30,494.27	130,494.27
应付账款	安徽交控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170,444.58	24,056,679.13
应付账款	安徽省盛轩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53,247.41	353,247.41
应付账款	安徽省经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839.30	369,449.95
应付账款	安徽交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2,116.61	318,255.40
应付账款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1,194,459.12	534,342.30
应付账款	安徽交通一卡通控股有限公司	1,713,789.17	766,665.04
应付账款	安徽省七星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	481,508.23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877,998.59	23,315,667.12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交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58,809.72	-
长期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4,000,000.00	-
合计	-	1,319,910,505.62	66,994,777.11

8.5.15 期末（2023 年 06 月 30 日）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8.5.1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8.5.15.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8.5.15.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8.5.15.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8.5.16 收益分配情况**8.5.16.1 收益分配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本期收益分配合计	本期收益分配占可供分配金额比例（%）	备注
1	2023 年 6 月 27 日	2023 年 6 月 27 日	6.8360	683,600,007.75	99.99	除息日：场外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场内为 2023 年 6 月 28 日。
合计				683,600,007.75	-	-

8.5.16.2 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参见 3.3.2.1。

8.5.17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8.5.17.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本基金管理人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以控制可能存在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全部货币资金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收款项余额主要为应收通行费收入，应收款项未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8.5.17.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对于超过预设授权上限的交易应履行适当审批程序）。本集团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未面临重大流动性风险。

8.5.17.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在有效控制潜在利率风险的情况下，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a）本集团于 6 月 30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持有的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419,947,187.17 元，实际利率为 0.35%-1.60%。

（b）本集团于 6 月 30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负债如下：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持有浮动利率带息金融负债为人民币 1,287,650,000.00 元，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招商银行并购贷款合同，实际利率为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利率下浮 120 个基点（BPs）。

（c）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带息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浮动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对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基金净值不产生重大影响。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持有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因此没有重大的外汇风险敞口及汇率风险。

8.5.18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根据财务报表实际情况，相较本基金前两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的部分财务数据可能有所更新。

8.5.19 个别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8.5.19.1 货币资金****8.5.19.1.1 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库存现金	-
银行存款	6,223,488.94
其他货币资金	-
小计	6,223,488.94
减：减值准备	-
合计	6,223,488.94

8.5.19.1.2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6,039,182.56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
应计利息	184,306.38
小计	6,223,488.94
减：减值准备	-
合计	6,223,488.94

8.5.19.1.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本基金于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8.5.19.2 长期股权投资**8.5.19.2.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80,000,000.00	-	10,880,000,000.00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0,880,000,000.00	-	10,880,000,000.00

8.5.19.2.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专项计划	10,880,000,000.00	-	-	10,880,000,000.00	-	-
合计	10,880,000,000.00	-	-	10,880,000,000.00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份)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22,730	43,994.72	978,190,818.00	97.82	21,809,182.00	2.18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份)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31,339	31,909.12	975,783,134.00	97.58	24,216,866.00	2.42

9.2 基金前十名流通份额持有人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522,826.00	2.35
2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70,262.00	0.55
3	中再资管—招商银行—中再资产—基建强国 REITs 主题资产管理产品	4,692,859.00	0.47
4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4,412,958.00	0.44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350,384.00	0.44
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4,210,658.00	0.42
7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4,115,705.00	0.41
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4,115,658.00	0.41
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4,115,658.00	0.41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4,115,658.00	0.41
合计		63,122,626.00	6.31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087,414.00	1.91
2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70,262.00	0.55
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臻创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196,398.00	0.52
4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4,115,705.00	0.41
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5,658.00	0.41
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4,115,658.00	0.41
7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4,115,658.00	0.41
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4,115,658.00	0.41
9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5,658.00	0.41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4,115,658.00	0.41
合计		58,563,727.00	5.86

注：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3 基金前十名非流通份额持有人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51.00
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900,000.00	3.89
3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
4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7,500,000.00	1.75
5	中金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中金安鑫睿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00,000.00	1.65
6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诚享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700,000.00	1.17
7	招商财富资管—宁波银行—招商财富—自然选择 1 号	11,500,000.00	1.15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	中金公司—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金瑞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00,000.00	0.97
9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9,700,000.00	0.97
1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9,500,000.00	0.95
合计		659,000,000.00	65.90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51.00
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900,000.00	3.89
3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
4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7,500,000.00	1.75
5	中金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中金安鑫睿盈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00,000.00	1.65
6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诚享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700,000.00	1.17
7	招商财富资管—宁波银行—招商财富—自然选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00,000.00	1.15
8	中金公司—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金瑞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00,000.00	0.97
9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9,700,000.00	0.97
1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9,500,000.00	0.95
合计		659,000,000.00	65.9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696.00	0.0002

§10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11 月 1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本报告期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23 年 1 月 20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赵璧先生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同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孙菁女士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卖出战略配售取得的基金份额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未卖出战略配售取得的基金份额。

11.5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改聘情况。

11.7 为基金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涉及出具评估报告的情况。

11.8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8.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8.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完成反向吸收合并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3 年 3 月 31 日
2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3 年 4 月 21 日
3	关于召开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3 年 5 月 9 日
4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提示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3 年 6 月 1 日
5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3 年 6 月 21 日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 2023 年 6 月 1 日发布的《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提示公告》，基于对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支持本基金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安徽交控集团或其相关方意向适时以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相关增持需要完成原始权益人或其相关方内部流程并获批后方可实施。请投资者关注届时公告。

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原始权益人安徽交控集团出具的《关于净回收资金计算结果的说明函》，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为 4,749,205,003.50 元（不属于基金资产），拟用于新投资项目包括滁州至天长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滁天项目”）、阜阳至淮滨高速安徽段（以下简称“阜淮项目”）、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保义）到颍上（南照）段（以下简称“寿颖项目”）、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颍上至临泉段（以下简称“合周项目”）、太湖至蕲春高速公路安徽段（以下简称“太蕲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累计已使用 3,040,250,000.00 元，全部用于滁天项目、阜淮项目、寿颖项目、合周项目、太蕲项目建设。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五) 关于申请募集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八) 报告期内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发布的各项公告
- (九)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存放在基金托管人处；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及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投资人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86) 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 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